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一期) 激励对象名单 (授权/授予日)

一、 总体情况

(一) 股票期权的分配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本激励计划授予权益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授予时股本总额比例
刘卫东	董事长	56.00	2.81%	0.07%
张纯	董事、总经理	56.00	2.81%	0.07%
崔伟	董事、副总经理	56.00	2.81%	0.07%
熊尚荣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39.20	1.97%	0.05%
陈军平	总工程师	39.20	1.97%	0.05%
余宏涛	副总经理	39.20	1.97%	0.05%
刘辉洁	副总经理	39.20	1.97%	0.05%
谷加生	董事	28.00	1.41%	0.03%
核心人员(59人)		1239.84	62.28%	1.50%
合计		1,592.64	80.00%	1.92%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2、上述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 限制性股票的分配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授予权益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授予时总额的比例
刘卫东	董事长	14.00	0.70%	0.02%

张纯	董事、总经理	14.00	0.70%	0.02%
崔伟	董事、副总经理	14.00	0.70%	0.02%
熊尚荣	财务总监、董事会 秘书	9.80	0.49%	0.01%
陈军平	总工程师	9.80	0.49%	0.01%
余宏涛	副总经理	9.80	0.49%	0.01%
刘辉洁	副总经理	9.80	0.49%	0.01%
谷加生	董事	7.00	0.35%	0.01%
核心人员(59人)		309.96	15.57%	0.37%
合计		398.16	20.00%	0.48%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2、上述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核心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1	王正甫	核心人员
2	沈旭	核心人员
3	刘继君	核心人员
4	樊文中	核心人员
5	冷胜	核心人员
6	程英豪	核心人员
7	黄宗家	核心人员
8	伍鸿鹄	核心人员
9	任永富	核心人员
10	邱生云	核心人员
11	尹艳梅	核心人员
12	包晓江	核心人员
13	王为民	核心人员
14	袁樛	核心人员

15	罗先念	核心人员
16	吴鲜桃	核心人员
17	杜云鹤	核心人员
18	张向京	核心人员
19	杜岩松	核心人员
20	罗彩军	核心人员
21	王彦斌	核心人员
22	杨兰春	核心人员
23	杨智民	核心人员
24	闵海	核心人员
25	罗海洋	核心人员
26	钟晓平	核心人员
27	桑斌	核心人员
28	周治平	核心人员
29	刘波	核心人员
30	汪泽	核心人员
31	倪滢	核心人员
32	胥刚	核心人员
33	黄春霞	核心人员
34	王燕	核心人员
35	刘庆华	核心人员
36	熊建平	核心人员
37	何振业	核心人员
38	祝健	核心人员
39	牟勇	核心人员
40	晋晓丽	核心人员
41	肖赫	核心人员
42	王小明	核心人员
43	王正才	核心人员
44	肖兵	核心人员
45	肖卫	核心人员
46	常春桃	核心人员
47	王毅	核心人员
48	张平	核心人员

49	吴晟	核心人员
50	刘江山	核心人员
51	蔡本华	核心人员
52	刘鹏	核心人员
53	李大海	核心人员
54	田印国	核心人员
55	袁振侠	核心人员
56	蒋敏	核心人员
57	徐学磊	核心人员
58	成罗	核心人员
59	马存虎	核心人员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8日